

第 225 期

2026 · 04

發行單位：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發行人：玄奘大學 趙美盈

總編輯：劉惠菱、郭秀綢、李嘉薇、孫楓棉、蔡宜珍、林玉萱

發行地址：新竹市武陵路 250 巷 11 號

電話：03-5355006

傳真：03-5355022

網址：<http://www.mommybaby.org.tw>

E-mail:hcitca@gmail.com

Welcome



## 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公告

115 年 4 月份

一、115 年度 4、5 月體檢名單如下：

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115 年 4、5 月托育人員需體檢名單							
(115 年) 四月體檢名單				(115 年) 五月體檢名單			
序號	組別	名字	體檢日期	序號	組別	名字	體檢日期
1	12	呂 0 庭	113.04.20	1	5	吳 0 玲	113.05.01
2	9	吳 0 梅	113.04.20	2	6	連 0 羚	113.05.01
3	8	鮮 0 貞	113.04.20	3	12	謝 0 惠	113.05.07
4				4	14	郭 0 宜	113.05.11
5				5	10	林 0 貞	113.05.16
6				6	12	謝 0 芸	113.05.18
7				7	11	林 0 子	113.05.18
8				8	5	古 0 英	113.05.18
9				9	9	杜 0 玲	113.05.24
10				10	6	吳 0 翎	113.05.31

請托育人員務必於體檢日期“前”確實前往辦理體檢，您可選擇特約醫院台安診所或自行安排醫院檢查。

請參照規定項目檢查內容：

1、一般檢查及醫師學理檢查。(醫師問診、測量身高、腰圍、體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脈搏等)

2、胸部 X 光(大片)。

3、血清檢查(A 型肝炎抗體：AntiHAV、IgM、AntiHAV IgG)

4、糞便檢查(糞便培養、傷寒桿菌、寄生蟲)

※115 年體檢的合作醫院沒有變動-台安醫院，體檢費用為 1200 元，需要體檢的夥伴，記得可依規定時間準備體檢表單及糞便盒至台安醫院體檢！

※請體檢完請當月繳交收據、郵局封面影本(托育人員本人)，待核銷後會入帳體檢補助 500 元。

## 二、行動圖書包

1. 托育人員及收托兒家長可以至中心辦理借書證，鼓勵家長辦理借書證，借閱圖書，增加圖書使用率。

2. 115 年度第一次行動圖書包/行動玩具包，已於會議當天發給小組長，即可開始傳閱使用。

(1)傳閱方式：由各組新任小組長領回行動圖書包/行動玩具包，請小組長規劃安排借閱

期程，以便組員輪流使用。玩具及圖書皆已消毒，使用後煩請托育人員協助消毒再傳給下位組員。

(2)傳閱日期：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為止。傳閱完畢即可繳交回中心。

## 三、托育人員注意事項：

(1)收托幼兒第一天起，請於 7 日內盡快交出【托育人員意外責任保險同意書】，並回報訪視員。

(2)一旦結束托育，請於 7 日內填寫【異動陳報表】以便辦理解除托育，並回報訪視員。

(3)請托育人員自行檢閱目前收托幼兒之托育契約書是否到期，收托兒之契約書若已到期，請重新簽約後交回中心，讓訪視員執行登錄契約書內容。

(4) 為配合育兒津貼及其他津貼之發放，托育補助為當月撥款。

(5) 若家長申請托育補助，請托育人員詢問是否領有育兒津貼，若有領有新竹市育兒津貼，可請家長填寫新竹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同意註銷切結書，並附上家長雙方身分證正反影印本。

(6) 「在職研習開課後的 15 分鐘內未簽到，即視為曠課」，此規定更動是依據社會處 114/06/27 所發的公文內容所定。

(7) 新竹市政府 115 年度補助居家式托育專業人員精進服務品質計畫補助對象須符合以下條件：

一、 提出申請時為本市在職居托人員。

二、 為本府之準公共化服務合作對象。

三、 115 年度有收托本市幼兒非三親等內且依規於 7 日內完成回報。

四、 115 年度有收托本市 6 歲以下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且該幼兒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 身心障礙證明。

2. 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

3. 經衛生福利部指定之鑑定醫院或本市衛生局公告之鑑定醫院開具之評估報告書(有效期間依報告書有效期限認定之有效期間依報告書有效期限認定之)。

#### 補助項目

- 一、健康檢查：居托人員每 2 年至少 1 次健康檢查。
- 二、收托 6 歲以下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提供日間托育或全日托育特殊需求幼兒照顧期間獎勵金。
- 三、責任保險：托育人員責任保險費額度增額。
- 四、監視錄影設備：於本市居家登記核備之托育空間裝設監視錄影設備。

#### 捌、補助條件及金額

##### 一、健康檢查：

(一) 重新健康檢查之到期日為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6 年 2 月 28 日止。

居托人員須於到期日前完成檢查，且完成日為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期間。

(二) 每人補助 1 次健康檢查費用，最高補助新台幣(下同)500 元。

##### 二、收托 6 歲以下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

(一) 每名居托人員以照顧 1 名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為限。

(二) 需為全日托育或日間托育，課後托育及安置兒不列入此補助。

(三) 證明文件及申請區間皆需為當年度無跨年度申請。

(四) 按季申請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五) 無加入準公共化之托育人員亦具申請資格。

(六) 補助金額以月為單位，每人每月補助 1500 元，每年最高補助 18000 元，依實際收托月份按比例計算獎勵費用收托滿 15 日以上，以 1 個月計；未滿 15 日以半個月計。

##### 三、責任保險：

(一) 居托人員自行辦理 115 年度托育人員責任保險費之增額事項。

(二) 每人補助 1 次責任保險之增額費用，最高補助 500 元。

##### 四、監視錄影設備：

##### (一) 裝設標準：

1. 裝設區域：以收托兒童主要生活照顧、活動及睡眠之區域進行裝設。同一區域裝設 2 組監視錄影設備，攝錄角度應不同且全面。

2. 錄製時段：與家長簽立之托育服務契約記載之收托時間。

3. 每組設備：每組設備：1 台監視攝影機(須含錄音麥克風及監控主機或軟體)及 1 張專用記憶卡(256G 之容量之容量)。

##### (二) 配合事項：

1. 居托人員須定期檢查及保養維護監視攝影設備，如有異常、故障或影響運作效能之虞，應儘速修復。

2. 如發生兒童保護案件或意外傷害事件等，涉及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法令之情事，本府社會處得查閱監視攝錄得查閱監視攝錄影音資料，以事件發生前後一定期間(7日)之影音為限，並由居托人員或其指定之人員陪同查閱。

3. 本府社會處基於職權或法院、司法檢察機關為調查兒童保護案件所需，或為釐清事件原由，本府社會處得複製或保存監視攝錄影所需，居托人員有配合提供之義務。

4. 前項取得之攝錄影音資料，其處理、保存及利用，居托人員及相關業務權責人員均業務權責人員均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確保資料安全並防止外洩，以維護當事人之隱私權益。

5. 非相關業務之權責人員(含送托之家長)均不得任意向居托人員查閱監視攝錄畫面。

### (三) 每組設備補助：

1. 1台監視攝影機補助1,500元，1張專用記憶卡補助500元。

2. 每人至多補助2組，合計最高補助4,000元。

3. 依購置之發票採覈實支付，如裝設高於補助規格之設備亦得申請補助，惟超過最高補助金額部分由補助由居托人員自籌。

4. 本項補助為設備購置之一次性補助本(如114年度或115年度未申未申請至最高補助數量，得提出第二次申請)，後續使用之維護或汰換等相關費用均由申請人自行負擔。如設備損壞無法修復使用，一年內不得再提出申請。

## 精進補助申請程序及應備文件

### 一、健康檢查：

(一)申請期間：115年1月1日至115年11月30日止。

(二)申請應備文件：

1. 健康檢查收據正本。

2. 領據及受款帳戶(郵局)資料。

### 二、收托收托6歲以下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

(一)申請期間：115年11月11日至115年12月5日止。

(二)申請應備文件：

1. 幼兒身心障礙證明幼兒身心障礙證明、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經衛生福利部指定之鑑定醫院或本市衛生局公告之鑑定醫院開具之評估報告書(有效期間依報告書有效期限認定之)正本或影本(須經居托中心確認並須經居托中心確認並核章核章)。

2. 與家長簽訂之托育服務契約書影本(須經居托中心確認並核章須經居托中心確認並核章)。

3. 領據及受款帳戶(郵局郵局)資料。

### 三、責任保險：

(一)申請期間：115 年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

(二) 申請應備文件：

1. 黏貼支用單據用紙 (115 年保險增額繳費收據正本及核保資料)。
2. 領據及受款帳戶 (郵局)資料。

四、 監視錄影設備：

(一) 申請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止。。

(二) 申請應備文件：

1. 申請表。
2. 審核表。
3. 黏貼支用單據用紙 (購置監視錄影設備及專用記憶卡之發票或收據)。
4. 查核紀錄表 (由居托人員提供完成裝設監視錄影設備之環境照片之環境照片及攝錄畫面照片)。
5. 領據及領據及受款帳戶(郵局)資料。

五、 115 年托育補助:目前 115 年托育補助金額第一胎為 13000 元、第二胎 14000 元、第三胎 15000 元(第四胎以後比照第三胎金額)

※托育補助費用為當月底撥款，若當月未收到撥款，最晚則是於隔月月底入帳。

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公室電話：(03)535-5006 傳真(03)535-5022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08：00~12：00、下午 13：00~17：00

(新竹市武陵路 250 巷 11 號~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市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敬啟



# 好文分享

## 【教養新視野專欄】給壓力中的父母：放下自責，我們需要的是被理解

當今社會快速變遷，人們承受著多重壓力，生活步調愈來愈快。在這樣的環境中，許多父母在養育子女時經歷前所未有的挑戰。這些壓力，不僅影響父母的身心健康，也深刻牽動孩子的學習能力、情緒發展與人際關係。

文／林欣慧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維多利亞校區教育與健康專業學院）

### 現代家庭的三重壓力：金錢、時間與孤單

近年美國一項關於「父母在壓力下對兒童發展影響」的研究指出，家庭面臨的挑戰多半來自經濟困難、工時與生活的失衡，還有心理健康的困擾。這些壓力交織在一起，影響家庭氛圍與教養品質，進而對孩子的認知、情緒和社交發展產生深遠影響。

經濟不穩定，是現代家庭最常見也最強烈的壓力來源。許多父母為了維持家庭基本開銷，不得不兼多份工作，收入卻仍常常捉襟見肘。長期為住房、食物、醫療和教育費煩惱，讓父母感到無力與挫折。

除此之外，許多父母渴望在工作與家庭間取得平衡，卻難敵現代職場高壓、長工時與缺乏彈性的制度。當父母下班後已精疲力竭，還得應付家務與孩子的需求，內心的愧疚感與自我懷疑悄悄累積。久而久之，家庭氣氛緊繃，親子之間的誤解與衝突更容易發生。

有些父母因為生活、工作的需要，不得不離鄉背井，遠離原本的家庭支持系統。缺乏親友與社區的支援，讓育兒過程更顯孤單。有時候即使只是想傾訴，身邊卻找不到可以理解的對象，心理負擔因此更加沉重。長期壓力下，父母容易陷入倦怠、焦慮或憂鬱的情緒。

更令人擔心的是，有些父母因害怕被貼上「不稱職」或「情緒不穩」的標籤，選擇不求助，使問題惡化。尤其家中若有慢性病、發展遲緩或特殊需求的孩子，父母需投入大量心力與情緒資源，壓力更是倍增。

### 壓力如何悄悄改變我們的教養方式

在高壓狀態下，父母的教養方式有時會走向兩極。有些人選擇嚴苛的管教，要求孩子絕對服從，認為如此才可以避免混亂，但孩子卻因此感到恐懼、疏離，甚至壓抑自己的感受。也有父母在壓力下過度保護孩子，限制其探索與冒險，雖然出發點是愛，卻無形中剝奪了孩子發展自主與問題解決能力的空間。

壓力也可能削弱父母的情緒承受力，使他們心不在焉、易怒或對孩子反應過度，難以細察與回應孩子的需要。當沮喪或無力感逐漸取代同理與理解，親子關係就容易出現裂痕，孩子的情緒調節與自信心也會受影響。有些父母因長期疲憊，變得冷漠或消極，無力給予情感支持，這種「情感撇離」讓孩子感受不

到被重視與理解，親子間的距離也就更遠了。

## 孩子是最敏感的「情緒偵測器」

心理學研究提醒我們，情緒耗竭會削弱父母對孩子需求的敏感度，讓正向回應與情感陪伴變得困難。當孩子長期得不到穩定的情感支持，容易出現焦慮、不安，甚至影響認知、行為、依附與社交等發展面向：

### ● 認知發展

高壓家庭中，孩子常常缺乏足夠的互動與學習刺激。長期壓力讓體內皮質醇（壓力荷爾蒙）分泌增加，會干擾大腦中專注、記憶與決策的區域，影響學習與專注，也讓問題解決能力下降。

### ● 情緒與行為問題

孩子對家庭氣氛極為敏感。當父母長期焦慮或情緒不穩，孩子常用模仿的方式吸收這些反應。年幼孩子可能表現為退化、黏人、發脾氣或睡眠困擾，年長孩子則容易出現易怒、反抗、逃避責任或攻擊行為。若缺乏適當的情緒引導，這些問題可能延伸至青少年階段，影響學校適應與人際關係。

### ● 依附關係

安全依附來自穩定、溫暖且能回應的照顧。父母在壓力下難以給予情感支持時，孩子可能形成不安全依附，表現為過度依賴、害怕被遺棄或逃避親密，這些模式常會延續至成年，影響親密關係與自我價值。

### ● 社交技能發展

孩子的社交學習多來自主要照顧者的行為示範。父母若在壓力下常表現出冷漠或激烈反應，孩子容易模仿，缺乏同理與情緒調節能力，進而影響同儕互動與社會適應。

## 我們需要溫柔的社會防護網

父母的壓力並不是單一家庭的問題，而是整個社會共同面對的議題。當我們了解壓力如何影響兒童發展，更該重視支持系統的建立。尤其在少子化、社會結構快速變動的時代，推動友善的職場政策、彈性工時、心理健康服務、社區支持與完善幼兒照顧資源，都是社會努力的方向。唯有當父母感受到理解與支持，才能有力量穩定地陪伴、引導孩子健康成長。每一個家庭都值得被理解與支持，這也是我們共同的目標。

本文摘自 [《信誼好好育兒》](#)

作者：林欣慧教授（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維多利亞校區教育與健康專業學院）